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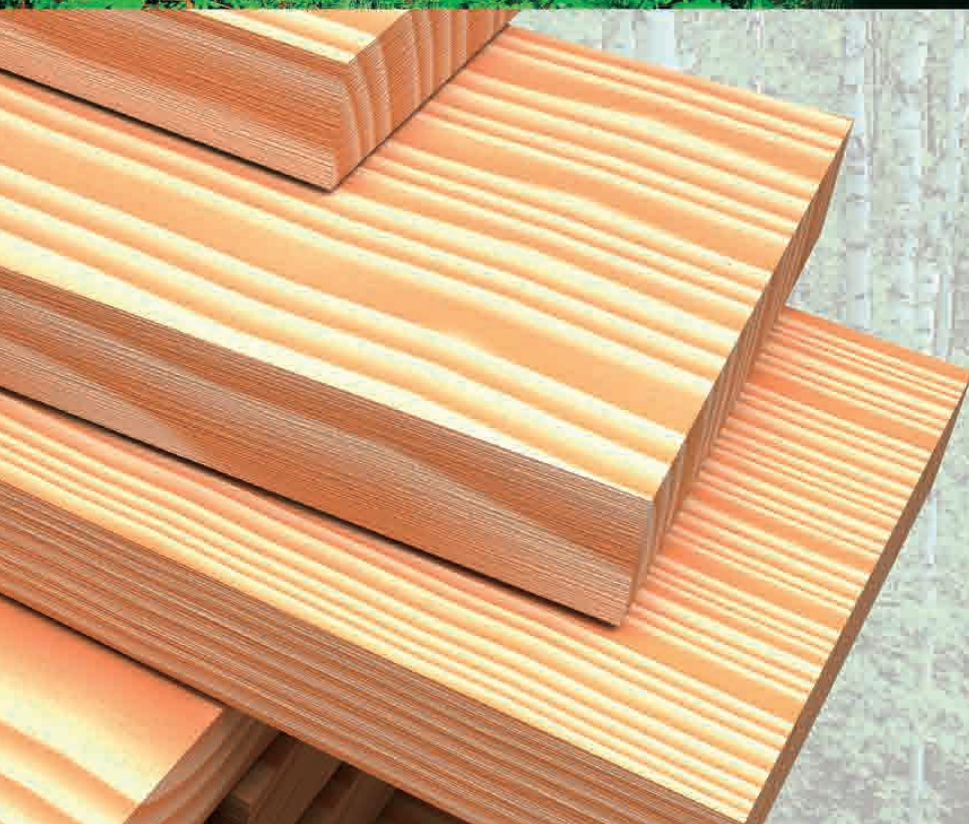


China Asean Resources Limited

神州東盟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6)



二 零 零 八 年 年 報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市場（「創業板」）之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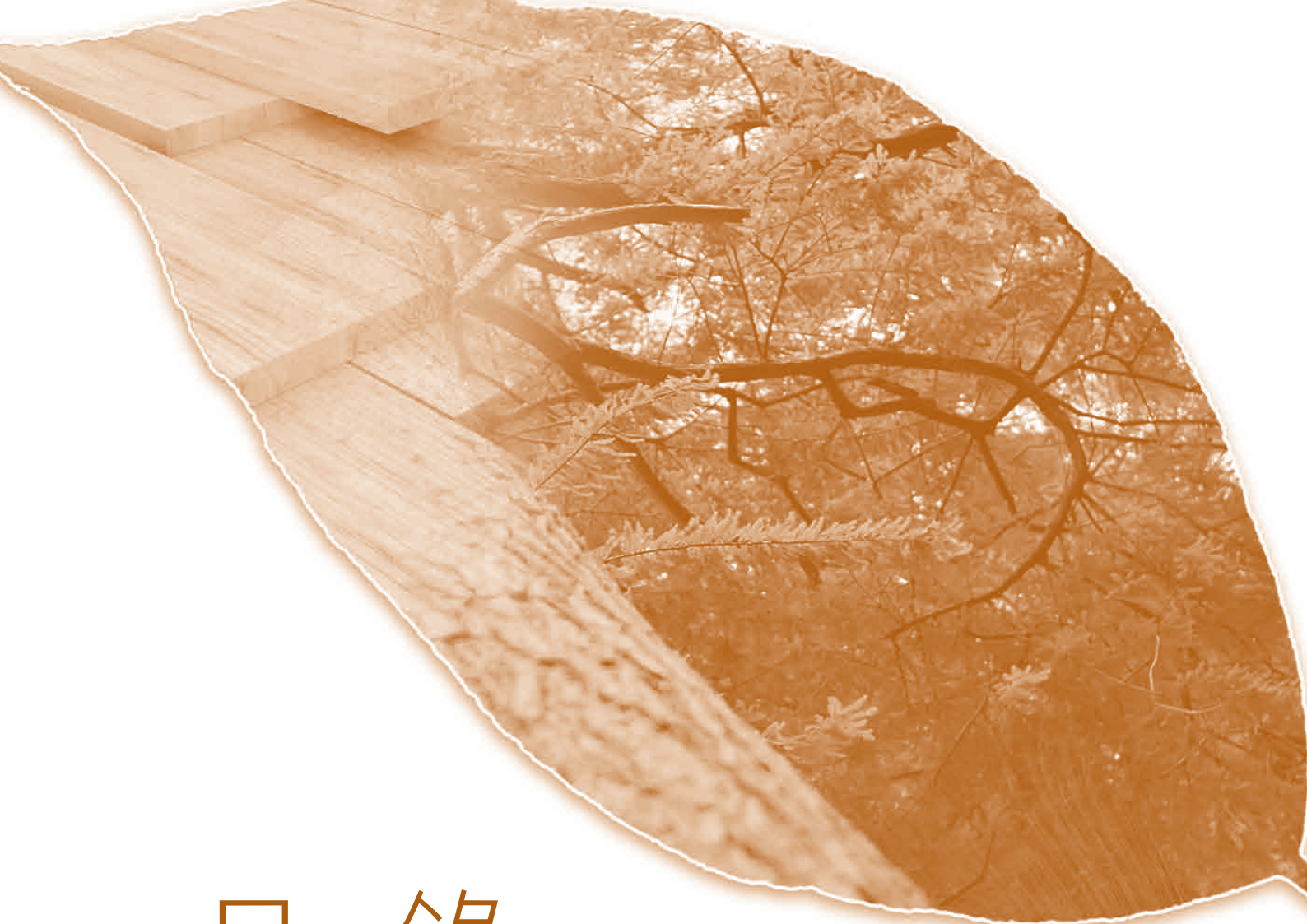
創業板乃為帶高投資風險之公司而設立之一個市場。尤為重要者，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能力。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亦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風險較高，加上具備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途徑為在聯交所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發付款公佈。因此，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彼等應瀏覽創業板網頁，以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神州東盟資源有限公司董事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包括依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有關神州東盟資源有限公司之資料。神州東盟資源有限公司董事經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所信：(i)本報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及沒有誤導成份；(ii)概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中任何聲明帶誤導成份；及(iii)本報告中表達之所有意見均為經過適當及謹慎考慮後達至，並基於公正及合理之基礎及假設而作出。



目 錄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17	董事會報告
25	企業管治報告
33	獨立核數師報告
36	綜合收益表
37	綜合資產負債表
38	綜合權益變動表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
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8	五年業績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梁仕元 (主席)
張震中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李雅谷
李提多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運達
談偉樑
陳劍聰

審核委員會

范運達 (主席)
談偉樑
陳劍聰

提名委員會

范運達 (主席)
談偉樑
梁仕元

薪酬委員會

談偉樑 (主席)
范運達
梁仕元

監察主任

梁仕元

公司秘書

黎天賢

百慕達助理秘書

Appleby Services (Bermuda) Ltd.

合資格會計師

黎天賢

核數師

呂禮恒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永樂街87號
泰達大廈8樓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9樓1901-5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創業板股份代號

8186

網址

www.chinaaseanresources.com

主席報告

本人謹向股東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

業績分析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為47,927,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增加24.7%。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68,66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虧損21,989,000港元）。

謹提述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刊發之通函及公佈。

年度業績包括：

- (1) 首個森林10%之分授特許經營權，其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落實完成。本集團錄得分授特許經營權所得收益51,985,000港元；及
 - (2) 與Eastwood Link Limited（「ELL」）簽訂獨家服務協議後錄得初步服務費收入78,000,000港元（相等於10,000,000美元），據此ELL同意向本集團支付代價10,000,000美元，以委任本集團為首個森林有關約1,000公頃之指定土地之唯一服務供應商。
- 謹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有關未授權出售之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業績公佈所用之詞彙與所提述之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一間附屬公司神州英諾華醫療科技有限公司（「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有潛在爭議，此公司乃於中國南京註冊成立之醫療設備公司，其中本公司應擁有65%股本權益。本公司已諮詢中國律師有關保障其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權益，以及實行正式重新註冊本公司為醫療設備附屬公司65%股東的所需程序應採取之適當行動。

基於不確定性及為求審慎，董事會已就醫療設備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約15,650,000港元之全數撥備。

此外，基於此事宜之嚴重性，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決議設立特別調查委員會，以（當中包括）(i)調查未授權出售，及(ii)審閱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及企業管治政策。

由於未授權出售調查結果不確定性之重要性，獨立核數師並無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

-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盈利為3.81港仙（二零零七年：每股虧損2.12港仙）。

業務回顧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本集團完成收購位於柬埔寨桔井省之第二個森林，總代價為270,000,000港元。據此，除現金代價80,000,000港元外，已向賣方發行價值120,000,000港元之200,000,000股新代價股份（以每股0.60港元發行）及本金為70,000,000港元之債券。

位於柬埔寨之兩個森林總佔地面積約19,500公頃，估計木材儲量超過5,000,000立方米。年內，本集團已完成大部分通行兩個森林之道路及橋樑，以及一座年產能10,000立方米之方木工廠。森林整理已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開始，而從回收木材生產方木，以及種植橡樹及麻瘋樹已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展開。

本人欣然宣佈已從柬埔寨政府獲取國內及出口銷售木產品之許可證，並將於二零零九年起產生銷售木產品之收益。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營業額約為47,692,000港元，除稅後溢利則約為6,655,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65%權益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7,923,000元。

年內，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醫療設備之銷售取得不俗之成績。醫療設備之銷售額較去年增加24.7%，達47,692,000港元。

本集團決定集中藥物研發力度於主要抗癌產品。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展開第一期臨床試驗之最終申請已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食品藥品管理局」）提交。由於取得進行臨床試驗批准之時間較預期長，董事會決定就待選藥物作出減值虧損9,600,000港元。

南京藥物工廠之工程經已完成，工廠已於年內通過GMP認證。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準備申請製造多款仿製藥。

主席報告

本集團於桂林之種植開發因二零零八年第一季中國南部發生暴風雪而蒙受損失。董事會已重新評估種植開發計劃，並決定撤銷種植開發之餘下投資，導致二零零八年度之減值虧損93,000港元。

業務前景

從柬埔寨政府獲得國內及出口銷售木產品許可證後，本集團計劃透過承包製造商迅速擴大方木及木製地板材料之生產。由承包商興建之首座方木及木製地板工廠年產能為15,000立方米，預期於二零零九年第二季可供投產。為配合木產品銷售之預期增長，本集團計劃於中國上海設立銷售辦事處。本集團預期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起產生龐大之木產品收益。

由於已整理額外之森林土地，本集團將擴展其橡樹及麻瘋樹之種植，預期收成時將為本集團產生持續收入。

全球金融動蕩及經濟衰退限制了本集團籌集資金之選擇。有鑑於此，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之業務組合及其來年之發展計劃。董事會決定將本集團之財務及管理資源集中於在柬埔寨發展其業務。與此策略一致，本集團希望於把握適當時機出售其現有之中國醫療設備及藥物業務。

感謝

本人謹此就所有董事作出的貢獻表示感謝，並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之全體員工、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以及本公司所有股東致以謝意，感謝他們對本集團的貢獻及無間支持。

特別鳴謝本公司之前行政總裁李和鑫先生，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因私人理由而辭職。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在香港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起直至彼於去年辭任為止，李先生一直領導本公司。

主席
梁仕元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約為47,927,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營業額增加24.7%。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68,66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虧損21,989,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森林開發業務的其他收入約為129,985,000港元。當中包括與ELL簽訂獨家服務協議所得之服務收入78,000,000港元（相等於10,000,000美元）。此外，已計入來自首個森林10%之分授特許經營權之收益51,985,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分銷及行政開支較去年之36,968,000港元增加45.3%至53,697,000港元。有關大幅增加主要由於：(1)有關柬埔寨業務之經常性費用增加8,542,000港元；(2)森林開發權之攤銷費用增加3,481,000港元；及(3)主要有關收購首個及第二個森林及首個森林之分授特許經營權之專業費用增加1,426,000港元。

已就目前抗癌藥物之前期研發確認減值虧損9,6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3.81港仙（二零零七年：每股虧損2.12港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尚未償還銀行貸款為13,04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

謹提述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有關本集團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擁有權之潛在爭議之公佈。基於潛在爭議之不確定性及為求審慎，董事會已就醫療設備附屬公司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約15,650,000港元之全數撥備。

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除稅後純利約為6,660,000港元，佔本集團除稅後綜合純利及上述15,650,000港元之全數撥備約9.38%。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佔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約為17,920,000港元，佔本集團綜合資產淨值約3.01%。本公司管理層估計，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總投資額約達7,61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首個森林之溢利保證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個森林之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純利約為123,000,000港元，相等於本集團從賣方收購首個森林時，其賣方之溢利保證170,000,000港元之72%。由於溢利保證高於70%，即啟用賠償機制之下限，因此本集團將不會獲得任何賠償。

股本架構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及已發行股本分別為1,905,000,000股（二零零七年：1,705,000,000股）及19,05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7,050,000港元）。年內，本公司透過有關收購第二個森林而配發200,000,000股新代價股份而增加其已發行股本。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首要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務求為股東創造回報及為其他股權持有人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減少資本開支。

本着業內慣例，本集團以負債比率作為監控其資本架構之基準。就此目的，本集團將負債比率界定為債務總額除以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債務總額包括銀行透支、銀行貸款、融資租賃負債、債券及其他計息證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已予披露之已發行股本、儲備及累計溢利。

本集團之策略為將負債比率維持於100%之內，此舉與過往年度貫徹一致。為保持有關比率，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購回股份、籌集新債項融資或償還現有債項以平衡其整體股本結構。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分別為13.6%及0%。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完成收購柬埔寨之第二個森林後，資本基礎增加120,000,000港元，股本及股份溢價為2,000,000港元及118,000,000港元。於回顧年度，負債比率增加乃由於本集團動用銀行貸款以撥付完成位於南京之新廠房及本集團發行債券以撥付年內之上述收購。在新銀行信貸規定下，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信貸7,937,000港元，其須於要求時償還，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年利率6.9%計息。連同獲中國招商銀行授予之現有信貸，該兩項信貸均以資產負債表所載樓宇及租賃土地資產（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總值為16,174,000港元）作抵押。本集團發行之債券之本金額為70,000,000港元，年息票率為2%，並每半年支付一次。債券到期日為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銀行信貸為零，相比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4,806,000港元。

董事會經考慮資金成本及有關各級資本的風險後，相信現有資產負債比率13.6%乃處於合理水平。

財務資源、借貸、銀行信貸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755,64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74,815,000港元），資金來自流動負債約81,08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9,675,000港元）、本公司權益總額約604,55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05,140,000港元）及債券70,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

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174,50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59,435,000港元），其中約48,41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99,400,000港元）為現金及銀行存款。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約為81,08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9,675,000港元），其中約50,42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9,391,000港元）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1,96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84,000港元）為所得稅撥備。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貸款為13,04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年內，本集團已與南京市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達成一項為數7,937,000港元之新銀行信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際年利率為6.9%。現有與中國招商銀行訂立之銀行信貸5,103,000港元，其須於要求時償還，年結日時之實際年利率為7.3%。該兩項信貸均以資產負債表所載本集團的樓宇及租賃土地資產（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為16,173,000港元）作抵押。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資源作為其營運資金。本集團之政策為將盈餘資金存入銀行，作短期存款。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股資產淨值為0.32港元（二零零七年：0.24港元）。

資本承擔、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收購經濟作物之全部股本，並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完成收購經濟作物後，本集團已增加其於柬埔寨之特許經營權總面積至約19,500公頃，而估計木材儲備超過5,000,000立方米。本集團預期於70年特許經營權期內從初步整理森林及其後種植橡膠樹及麻瘋樹中獲得經濟利益。

年內概無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履行之資本承擔約為5,56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693,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乃經營管理之重要部分。本集團已實施有效之風險管理框架，以確保所承受之風險獲妥善管理。由於經營醫療藥物及醫療設備之銷售及研發，並進行森林開發業務，本集團承受範圍廣泛之風險，最主要者為信貸、流動資金、市場及經營風險。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框架包括制訂識別及分析風險之政策及程序，並設定適當之風險控制限制。風險管理政策及主要控制限制由董事會批准。風險限制會由內部監控部門通過使用可靠及新式之管理資訊系統持續進行監察及控制。對各類風險之管理乃於董事會層面妥善協調。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客戶或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下責任時產生之財務損失風險。此風險主要來自併購及買賣。本集團已實施專門政策及程序，以控制及監察一切有關活動之風險。

內部監控部門職能乃獲授權通過以下各項提供信貸風險之中央管理：

- 對審批過程、放款後監察及收款過程制定信貸政策；
- 就設定客戶信貸還款期以及接納客戶之擔保、承諾或按金與否發出指引；
- 按賬齡分析審閱應收賬款之還款情況；
- 監察客戶之最大風險；
- 就不同信貸相關事宜向業務單位提供建議及指引。

本集團於多個層面進行持續信貸分析及監察。長期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會受特別注視。減值虧損之撥備會每半年作出。本集團成立收款及追收單位，為客戶提供龐大支援，以將長期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之收回金額盡量提高。管理層定期對既有減值撥備之充足性作出評估，方法為進行詳細之賬齡分析審閱、將表現及逾期還款數據與歷史趨勢進行比較。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管理對本集團極為重要，其確保本集團有能力在到期時履行責任。本集團之政策為妥善管理資產、負債及承擔之流動資金架構，從而維持強健之流動資金情況，以使現金流量獲得適當平衡及所有資金責任能輕易履行。

本集團已建立政策及程序，採用現金流量管理手法來每月監察及控制其流動資金情況。該方法嘗試預測業務所必須之現金流入及流出，從而計算出每月淨資金需求，其將反映出在預測情況之範圍內任何期間之融資需要。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匯率、利率、股權及指數變動令本集團產生損益。本集團之市場風險管理目標為管理及控制市場風險水平，以優化風險回報。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之市場風險主要來自有效之外匯風險管理。本集團主要在香港、柬埔寨及中國營運，並面臨來自多種貨幣資產（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相關）所產生之外匯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獲確認之資產及負債以及外國業務之投資淨額。

本集團並無就人民幣對沖其外幣風險。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之外幣風險。

本集團並無就美元對沖其外幣風險，此乃由於港元及美元之匯率掛鈎及於某一範圍內浮動。匯率之永久性變動將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結算之對沖工具（二零零七年：零港元）。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照浮動利率計算之銀行貸款，令本公司須承受利息開支之不確定性，而按照固定利率計算之債券則為控制整體利息開支提供緩衝區。本集團之政策為盡量減少利率組合中按照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權風險

本集團之股權風險主要來自長期股權投資，於財務報表附註36匯報為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所有手上股權乃超過50%之控股權益，並為長期投資，不會因短期起伏變化而波動。

運作風險

運作風險乃指因詐騙行為、未經許可活動、錯誤、遺漏、不足、系統失誤或外在事件而產生之損失風險。此等風險潛在於每個業務組織，所覆蓋之事宜甚廣泛。「錯誤」、「遺漏」及「不足」包括處理失當、系統／機器固障及人為錯誤。

本集團之運作風險管理旨在以具備成本效益之方法將運作風險管理及監控於與本集團可承受風險程度相等之目標水平，該程度由董事會不時討論及釐定。

正式管治架構有助監管運作風險之管理。於本集團各附屬公司，業務經理負責維持可接受程度之內部監控，並與運作規模及性質一致。彼等負責識別及評估風險、設計監控措施及監察該等措施之成效。

謹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就南京神州英諾華醫療科技有限公司（「醫療設備附屬公司」）65%權益之擁有權之潛在爭議。

僱員資料及僱員福利計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324名（二零零七年：227名）僱員。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薪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分別約為18,197,000港元及11,327,000港元。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向本集團僱員授出36,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可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行使價為每股0.21港元。授出之購股權總數已包括授予兩名董事梁仕元先生及張震中先生之18,000,000份購股權。

除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十四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外，本集團亦遵守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定，為其香港員工提供強積金計劃，同時本集團亦根據中國相關法規為其中國僱員支付退休金。

根據中國之有關勞動規則及法規，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已參與由市政府組織之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有關計劃」），根據有關計劃，附屬公司須為合資格僱員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中國政府承擔應付退休僱員之全部退休金責任。本集團毋須負責有關計劃供款以外之任何退休福利。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未償還或然負債。

業務回顧

林業、製造木產品及種植

於柬埔寨之兩座森林總佔地面積約為19,500公頃，估計林木儲量超過5,000,000立方米。年內，本集團已完成大部分通行道路（長度超過150公里）、排水系統、兩座森林之渡河橋，以及年產能達10,000立方米之方木工廠。

森林整理已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展開，二零零八年內已整理超過300公頃之森林。本公司已設置佔地120公頃之林木場，並將於年終時擁有超過5,000立方米之木材。從回收木材生產方木已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展開。

橡樹及麻瘋樹之種植已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展開。於年終時，本公司已種值5,500棵橡樹及1,800棵麻瘋樹。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與ELL簽訂獨家服務協議，以於首個森林中一片佔地約1,000公頃的指定土地提供包括伐木、加工木材為木產品及出售該等木產品等服務。此舉將提升伐木及森林開發的速度。

本人欣然宣佈已從柬埔寨政府獲取國內及出口銷售木產品之許可證，並將於二零零九年起產生銷售木產品之收益。

於中國發展RFAS市場及其應用

隨著與中國醫院之合作合約數目減少，本集團之RFAS射頻治療業務收益相應下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醫療設備之製造及銷售

年內，醫療設備之銷售取得不俗之成績，醫療設備之銷售額較去年增加24.7%，達47,692,000港元。

本公司對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有潛在爭議，該公司應為本公司擁有65%權益之附屬公司。本公司已向中國律師諮詢意見，務求採取適當行動以保障其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利益，以及落實必要程序正式將本公司重新登記為持有醫療設備附屬公司65%權益之股東。

此外，基於事件之嚴重性，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議決成立特別調查委員會，目的為（其中包括）調查有關本公司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擁有權之潛在爭議相關的事宜，以及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及企業管治政策。

藥物之研發及銷售

本集團決定集中藥物研發力度於主要抗癌產品。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展開第一期臨床試驗之最終申請已向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提交。國家食品藥品管理局專家小組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討論本集團之申請，預期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作出最終決定。

藥物之製造及銷售

南京新藥物工廠之工程經已完成，工廠已於年內通過GMP認證。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準備申請製造多款仿製藥。

於桂林之種植開發

本集團於桂林之種植開發因二零零八年第一季中國南部發生暴風雪而蒙受損失。董事會已重新評估種植開發計劃，並決定撤銷種植開發之餘下投資。本集團已將尚未使用之農地租予當地農民。

展望未來

本集團計劃加快於柬埔寨發展林業、木材製造及種植事業。我們計劃於二零零九年透過製造承包商開始大量生產方木及木製地板。由承包商興建之首座方木及木製地板工廠年產能為15,000立方米，預期於二零零九年第二季可供投產。為配合木產品銷售之預期增長，本集團計劃於中國上海設立銷售辦事處。本集團預期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起產生龐大之木產品收益。

由於已整理額外之森林土地，本集團將擴展其橡樹及麻瘋樹之種植，預期收成時將為本集團產生持續收入。

全球金融動蕩及經濟衰退限制了本集團籌集資金之選擇。有鑑於此，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之業務組合及其來年之發展計劃。董事會決定將本集團之財務及管理資源集中於在柬埔寨發展其業務。與此策略一致，本集團希望於把握適當時機出售其現有之中國醫療設備及藥物業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

執行董事

梁仕元先生，40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發展、財務管理及投資者關係。梁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彼持有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之商業學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公司前，梁先生為AIG Investment Corporation之副總監(Associate Director)，負責亞洲之私人股本投資。梁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

張震中先生，62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於柬埔寨業務之日常管理。張震中先生在柬埔寨擁有豐富之業務經驗，包括從柬埔寨出口木材產品及進口設備及機械到柬埔寨。彼聯同其管理隊伍對管理林業非常資深，包括種植橡膠、伐木、運輸及買賣木材產品、財務管理及業務規劃，以及工廠管理。張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

非執行董事

李雅谷醫生，63歲，現任非執行董事。李醫生於一九七零年畢業於中國上海第二醫學院。彼於一九八一年及一九八七年分別獲授香港醫師牌照及美國醫師資格，並於一九七五年至一九八五年間在中國及香港任職醫生工作。李醫生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

李提多先生，69歲，現任非執行董事。彼畢業於中國上海第一醫學院，並持有台灣之醫科文憑。彼曾任浙江嘉興第二醫學院外科醫生。李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雅谷醫生之長兄。李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運達先生，64歲，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先生為香港醫師。范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

談偉樑先生，43歲，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談先生現為香港工商管理學院執行委員會主席，並持有美國普雷斯頓大學哲學博士學位。談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

陳劍聰先生，45歲，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為威高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該公司專責提供軟件測試及質量評估顧問服務。陳先生持有英國格拉斯哥大學(University of Glasgow)計算機科學博士學位。陳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

高級管理人員

張曉光先生，54歲，現任（柬埔寨）東盟副總經理，負責製造木製地板之運作。張先生持有上海第二工業大學自動化系統學士學位及澳門東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加入本公司前，張先生為上海實業集團之附屬公司上海南洋膠合板有限公司之常務副總經理。張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加入本集團。

睦建華先生，46歲，現任（柬埔寨）東盟副總經理，負責森林之實地運作及木材銷售及營銷。睦先生畢業於上海大學。畢業後，彼留在上海大學及華東大學任教。於加入本公司前，睦先生擔任多間出入口公司高級管理職位。睦先生熱心推廣運動，曾擔任上海足球協會及上海新花足球會高級經理。睦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加入本集團。

郭萍女士，49歲，現任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神州佳美之總經理。郭女士為中國藥物研究業界內知名的研究員。彼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黎天賢女士，46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黎女士持有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彼曾為一間註冊會計師行及多間私人公司工作，於核數及會計方面具十年以上經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神州東盟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連同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本集團過往主要在中國提供醫療設備服務及相關配件、提供醫療研究及研發服務，以及銷售醫療設備。通過於去年及本年度收購附屬公司，本集團擴展其業務至柬埔寨王國（「柬埔寨」）之天然資源業務。本集團擁有面積近20,000公頃之土地特許經營權，為期七十年，當中木材儲量約為5,000,000立方米。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分部資料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分部及地區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五年業績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98頁。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財政年度，有關各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銷售及採購之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以下 總額之百分比	
	銷售	採購
最大客戶	4%	
首五大客戶合計	11%	
最大供應商		11%
首五大供應商合計		38%

董事、其聯繫人士或任何本公司之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逾5%者）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於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於該日之業務事宜載於財務報表第36至第97頁。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捐款

年內，本集團作出合共2,351,000港元之慈善捐獻（二零零七年：1,326,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可換股債券

債券及可換股債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銀行借貸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股份發行所得款項用途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曾發行以下股份：

	發行日期	股份數目	股份發行價
代價股份	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	200,000,000	0.60港元

合計之股份發行所得款項淨額（減去相關開支後）約為120,000,000港元，大部分已用於收購經濟作物之全部股本權益，以及進一步擴張其於柬埔寨之森林開發業務。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梁仕元先生 (主席)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委任)
張震中先生 (行政總裁)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委任)
李和鑫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李雅谷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調任)
李提多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調任)
陳敏山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運達先生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一日委任)
談偉樑先生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委任)
陳劍聰先生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委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李提多先生、范運達先生及陳劍聰先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
依章告退董事會，惟彼等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第15頁至16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李和鑫先生辭任執行董事一職。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兩名執
行董事李雅谷先生及李提多先生按照彼等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初始簽訂之服務合約（可每三
年進行續約）獲重新指派為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梁仕元先生及張震中先生獲
委仕為執行董事，並簽訂服務合約，可每三年進行續約。梁仕元先生及張震中先生其後於二零零
八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分別獲委任為本集團之主席及行政總裁。根據各自之
服務合約，執行董事承諾（其中包括）盡心盡力對本集團之業務及利益作出貢獻，並會讓董事會即
時充分了解其處理商業事務之方法。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陳敏山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一職。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范運達先生、談偉樑先生及陳劍聰先生已續訂服務合約，為期一年，分別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六日起生效。

除上述者外，獲提名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不作補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所述董事買賣之最低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所持本公司股本中 每股面值0.01港元		權益性質	所佔權益百分比
	之普通股數目			
梁仕元先生	39,000,000	個人		2.94%
	17,000,000	已授但未行使之購股權		
張震中先生	17,000,000	已授但未行使之購股權		0.89%
李雅谷醫生	32,800,000	個人		1.72%
李提多先生	16,400,000	個人		0.8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有關董事買賣之最低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有條件批准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乃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九日之招股章程內。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會議上通過之決議案，本集團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涉及36,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年內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有條件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及董事均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董事、行政總裁或其聯繫人士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任何權益或認購任何證券之權利。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作出任何安排，令本公司之董事或行政總裁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包括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之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的股東登記冊所示，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身份	所佔權益百分比
李和鑫	37,470,000	個人	1.96%
	193,360,000	企業（附註）	10.15%
	230,830,000		12.11%
Zhang Jie	222,666,667	個人	11.68%
Greatest Lu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0,000,000	實益擁有人	10.49%
PMM（附註）	193,360,000	實益擁有人	10.15%
Pen Sophal	107,333,333	個人	5.63%

附註：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日，PMM擁有193,36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15%。李和鑫先生、李雅谷醫生及李提多先生分別擁有PMM已發行股本之70.58%、19.61%及9.81%權益。因此，李和鑫先生透過PMM而持有該193,360,000股股份之間接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股東登記冊所示，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於年終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就本公司業務而言屬於重大之合約、承擔或協議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競爭權益

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因從事任何業務而與本集團之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優先購股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退休金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承諾於管理本集團業務及事務時，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香港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之原則及最佳守則為指引，達致及保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並發展認可之最佳管治常規。此等常規會逐步貫徹用於本集團之經營中。其他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守則，以及採用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之規定交易標準，作為有關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明確徵詢本公司全體董事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該行為守則及規定交易標準。

公眾流通量之充足性

現根據公開可用資料及就董事所知下確認，於本年報刊發日期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達到逾25%之充足公眾流通量。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從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得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作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第5.33條成立，並有書面訂明其職權。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季度財務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及內部控制程序。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范運達先生、談偉樑先生及陳劍聰先生。於回顧年度，委員會曾召開四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報，並認為該業績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予以編製，以及已作出充分披露。

核數師

呂禮恒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首次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呂禮恒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聘審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呂禮恒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依章告退，惟彼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呂禮恒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梁仕元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管理層承諾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乃增強股東、投資者、僱員、業務夥伴及社會整體信賴以及集團表現的必要元素。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將不時檢討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將作出必要安排確保以適當審慎方式進行業務活動及決策程序。

按董事的意見，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行為守則」）。經明確徵詢全體董事後，全體董事均確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遵守行為守則內所規定之交易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目前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梁仕元先生（主席）（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委任）
張震中先生（行政總裁）（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委任）
李和鑫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李雅谷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調任）
李提多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調任）
陳敏山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運達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一日委任）
談偉樑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委任）
陳劍聰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委任）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5頁至第16頁。所有執行董事對本集團事務均投入足夠時間及關注。各執行董事均具備豐富經驗以擔當職位，以有效及快捷地履行其職責。兩名非執行董事李雅谷先生及李提多先生為兄弟，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親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每次約相隔一季。董事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出席董事會會議。會議通告須至少提早14天以正式議程方式提交各董事，以便安排由董事會處理。全體董事均有權取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並可獲取充足資料，使董事會可就於董事會會議擬討論及商討的事項作出知情決定。公司秘書協助主席編製大會議程，及保證符合有關會議適用之所有規則及規例。

董事會負責策劃及監管本集團整體發展及管理，致力為股東增值。董事會（由主席領導）負責審批年度財政預算及業務計劃、評估本公司表現、制訂本集團所有策略，及決定本集團之其他重大事項。日常營運事項之執行則委派予管理層負責。

年內舉行了四次董事會會議。董事出席詳情如下：

	成員出席率
執行董事	
梁仕元先生	2/2
張震中先生	2/2
李和鑫先生 (辭任)	1/2
非執行董事	
李雅谷先生	1/4
李提多先生	4/4
陳敏山先生 (辭任)	0/4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運達先生	3/4
談偉樑先生	3/4
陳劍聰先生	3/4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與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由梁仕元先生及張震中先生分別擔任。由不同人士擔任該兩個職位，可確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獲清晰區分，使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得到平衡，並保證各自之獨立性及問責性。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關係。

本公司主席梁先生在本公司業務發展過程中全面負責提供領導、遠景及方向。彼保證：

- 董事會有效運行，及所有重大及合適事項均由董事會及時合理作出簡報及檢討；
- 負責擬訂每次董事會會議之議程，及正式委派公司秘書適時考慮每位董事要求納入議程之任何事項；及
- 建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鼓勵所有董事全面及積極參與集團事務。

行政總裁張先生負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參與制訂及實行政策，以及為所有集團業務向董事會全面承擔責任。彼與執行管理小組協同工作，確保本集團順利營運及發展。張先生與主席及所有董事保持溝通，使彼等完全知悉各項主要業務發展及所有事項。

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認為，現有五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可使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間保持合理平衡。董事會亦認為，該平衡已經及應當繼續為維護股東及本集團利益提供足夠之制衡作用。本集團之非執行董事具備各項專長及經驗，對董事會之工作發揮重大作用，並可確保全體股東之利益受到照顧。彼等透過提出有益之意見及批評，對本集團策略及政策之制訂作出重大貢獻。彼等亦負責出席董事會會議，處理潛在利益衝突，參加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以及審閱本集團之表現及申報情況。透過積極參與，彼等向董事會提供技術利益、專長及背景經驗，使管理程序受到嚴格審視及監控。

為全面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及(2)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具有合適專業會計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本集團已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彼等之獨立性之年度確認函，而本集團亦認為該等董事均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各指引規定之獨立性。概無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集團任職超過九年。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在載列董事姓名之所有企業通訊中以此方式識別。

任期及重選

所有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均為一年，並在經董事會批准下續期。所有董事均須輪值退任，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一次。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李提多先生、范運達先生及陳劍聰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從董事會輪值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成立，並已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可按要求提供查閱。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薪酬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委員會主席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范運達先生，其他成員包括談偉樑先生及梁仕元先生，大部分成員亦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負責制訂薪酬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定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以及檢討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花紅架構、公積金及其他補償相關事宜，並提出建議。該委員會在提出建議及意見時可諮詢主席及行政總裁，亦可在其認為必要時徵詢專業意見。該委員會亦獲提供其他資源以履行其職責。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以書面方式訂明。

薪酬委員會於年內召開會議一次，以檢討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福利。范運達先生、談偉樑先生及梁仕元先生出席該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建議於收購柬埔寨森林開發業務及進一步擴充營運後檢討有關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現行薪酬方案。梁仕元先生就檢討其薪酬方案不計入法定人數之內。

企業管治報告

成員出席率

執行董事

梁仕元先生	1/1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運達	1/1
-----	-----

談偉樑	1/1
-----	-----

提名委員會

提名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成立，並已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委員會主席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談偉樑先生，其他成員包括范運達先生及梁仕元先生，大部分成員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負責制訂提名政策，及就提名及委任董事及董事會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該委員會亦將制訂甄選候選人之提名程序，檢討董事會之人數、架構及組成，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該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以書面方式訂明。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召開會議，以檢討本公司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談偉樑先生、范運達先生及梁仕元先生出席該次會議。由於在柬埔寨的經營業務擴張，提名委員會建議在短期內推薦在森林、木製產品業務及財務管理方面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員加盟為成員。主席將建議委任有關候選人加入董事會參與審議；而董事會將檢討相關候選人的資格、經驗及背景以決定其是否適合加入本集團。

成員出席率

執行董事

梁仕元先生	1/1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運達先生	1/1
-------	-----

談偉樑先生	1/1
-------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負責對本集團之表現及前景作出持平、清晰及全面之評估。董事會亦負責編製本公司之賬目（賬目須按持續基準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其他股價敏感公佈，以及其他財務披露資料。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一切有關資料及記錄，使董事會可作出上述評估，並編製賬目及其他財務披露資料。

為全面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之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成立審核委員會，現時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范運達先生出任主席，委員會之其他成員為談偉樑先生及陳劍聰先生，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在甄選、委任、辭任或解聘外部核數師方面並無意見分歧。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確保本集團財務報表、年報及中期報告，以及核數師報告真實及持平地評估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審議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審議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常規。審核委員會之其他職責於其職權範圍內註明，其職權範圍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以書面方式訂明。

審核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履行其職責。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召開四次會議審閱本集團之季度及年度業績，大部分成員出席會議。審核委員會之完整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

成員出席率

執行董事

梁仕元先生	2/2
張震中先生	2/2
李和鑫先生 (辭任)	1/2

非執行董事

李雅谷先生	1/4
李提多先生	4/4
陳敏山先生 (辭任)	0/4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運達先生	3/4
談偉樑先生	3/4
陳劍聰先生	3/4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核數師提供核數及非核數服務而應向其支付之費用如下：

服務類別	金額 (千港元)
核數服務	1,200
非核數服務	409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為本集團維持健全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使本集團之資產及股東之利益得到保障，並負責審閱該等系統之有效性。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有關本公司對南京神州英諾華醫療科技有限公司（「醫療設備附屬公司」）65%權益擁有權的潛在爭議的公佈。本公司已向中國律師諮詢意見，務求採取適當行動以保障其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利益，以及落實必要程序正式將本公司重新登記為持有醫療設備附屬公司65%權益之股東。

此外，基於事件之嚴重性，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議決成立特別調查委員會（「特別調查委員會」），由執行董事梁仕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談偉樑先生及陳劍聰先生組成，目的為（其中包括）調查有關本公司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潛在爭議相關的事宜，以及檢討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程序及企業管治政策。特別調查委員會獲授權委任獨立專業顧問（包括但不限於會計師及法律顧問），在調查及內部檢討過程中提供協助，並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董事會匯報結果。於本公佈日期，特別調查委員會有意委任獨立顧問公司綜觀顧問有限公司，負責對其所有關於財務、營運、遵例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之內部控監系統進行審閱。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負責就本集團業務之整體策略性發展作出決定。所有董事均擁有正式委任函件，當中載列有關彼等獲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鑒於本集團業務之多樣化及規模，有關日常營運及執行策略性業務計劃之責任已委派予管理層。

所有專門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均各有其職權範圍，明確界定各委員會之權責。所有委員會須就彼等之決定、調查結果或推薦建議向董事會匯報，並於若干特定情況下須在採取任何行動前先徵求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每年審閱由其給予各委員會之所有授權，以確保該等授權乃適當並符合本集團整體利益。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權利

本公司使用若干渠道與股東及投資者就有關本公司表現之資料進行溝通。該等渠道包括：(i)刊發季報及年報；(ii)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提供平台讓本公司股東提出意見及與董事會交流觀點；(iii)在本公司網站提供本集團主要資料；及(iv)委任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向股東提供各種股份登記服務。

本公司致力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高水平之披露及財務透明度。董事會則透過刊發季報及年報、寄發通函、通告及其他公佈，務求及時及定期地向股東提供本集團清晰、詳細之資料。

本公司努力考慮其股東之意見及建議，並回應股東關注之事宜。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有關通告會於大會召開前至少21日發出。會上，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或在彼等未克出席情況下則為董事）會回答股東有關本集團業務之問題。所有股東均有法定權利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出議題加入議程考慮。

獨立核數師報告



呂禮恒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KLC Kennic Lui & Co. Lt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Practising)

致神州東盟資源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就財務報表作出的報告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獲委任就第36頁至第97頁所載神州東盟資源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計,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且真實和公允地呈列。該責任包括設計、執行和維持有關編製的內部監控,以及真實和公允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避免重大的失實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致);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除下文所闡述我們的工作限制外,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符合操守規定,並策劃及進行審核工作,以就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存在重大的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的確定。然而,由於保留意見的基礎一段所述的事宜,我們未能取得充分適當的憑證,以作為審計意見的基礎。

保留意見的基礎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闡述，貴集團於從事製造及銷售醫療設備的神州英諾華醫療科技有限公司(「醫療設備附屬公司」)的65%股權已在未經貴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同意及批准下，轉讓予醫療設備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及一名第三方。貴公司已向中國律師諮詢意見，務求採取適當行動以保障其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的利益，以及落實必要程序正式將貴公司重新登記為醫療設備附屬公司的65%股權擁有人。截至本報告日期，中國律師仍未能就貴集團轉讓醫療設備附屬公司65%股權在中國法律下是否有效及／或本集團將能否收回其擁有之權益而達成任何意見。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議決成立特別調查委員會，目的為(其中包括)調查有關貴公司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的擁有權的潛在爭議相關的事宜。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轉讓醫療設備附屬公司65%股權在中國法律下應屬無效，惟貴公司由於已過去為醫療設備附屬公司的65%股權擁有人，故其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一直視為對醫療設備附屬公司擁有實際控制權。因此，董事會認為將以下有關醫療設備附屬公司的結餘列入貴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為恰當。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入及開支：		
營業額	47,692	38,243
銷售成本	(20,925)	(18,405)
其他收入	5,283	1,158
銷售及分銷費用	(13,282)	(11,596)
行政開支	(7,752)	(7,939)
其他經營費用	(2,559)	(1,339)
財務費用	(302)	(155)
稅項	(1,500)	—
少數股東權益	(2,330)	(91)
本集團應佔溢利／(虧損)	4,325	(124)
資產及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339	6,642
在建工程	—	6,704
預付租賃款項	1,132	1,109
無形資產	763	1,097
存貨	12,452	5,95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716	6,700
銀行及手頭現金	9,775	3,066
應收／應付少數股東權益款項	5,840	(2,3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738)	(9,497)
銀行借貸	(13,040)	—
稅項	(1,665)	—
少數股東權益	(9,651)	(6,875)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17,923	12,570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保留意見的基礎 (續)

鑑於調查結果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我們未能信納將以上醫療設備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列入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是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的規定。我們亦未能取得充分可靠憑證，使我們信納 貴集團有關潛在爭議為數15,655,000港元的潛在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撥備是否可作為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影響的可靠評估計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的規定。我們未能採取其他可信納的審計程序就上述事宜獲取充分的憑證。因此，我們無法取得充分合適的審計憑證作為審計意見的基礎。有關該等數字的任何調整均可能對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造成重大影響。

保留意見：不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聲明

基於保留意見的基礎一段所述的事宜具有重大影響，我們無法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以及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發表意見。

呂禮恒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劉胡桂琼

執業牌照號碼P02651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	47,927	38,443
銷售成本		(21,836)	(18,789)
毛利		26,091	19,654
來自森林開發業務的收入	8	129,985	–
其他收入	9	6,755	4,114
銷售及分銷費用		(13,421)	(11,790)
行政開支		(40,276)	(25,178)
就下列項目確認的減值虧損：			
生物資產	16	(93)	(6,785)
無形資產	19	(9,600)	–
其他經營費用	10	(10,319)	(1,645)
潛在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撥備	25	(15,655)	–
財務費用	10	(972)	(244)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	72,495	(21,874)
稅項	11	(1,500)	(24)
年度溢利／(虧損)		70,995	(21,898)
下列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68,665	(21,989)
少數權益股東		2,330	91
		70,995	(21,898)
每股盈利／(虧損)(港仙)	14		
基本		3.81	(2.12)
攤薄		3.81	不適用

第42頁至第97頁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0,385	7,379
生物資產	16	–	88
在建工程	17	31,950	18,189
預付租賃款項	18	2,585	2,563
無形資產	19		
森林開發權		498,063	259,203
醫療研究項目		17,393	26,860
其他		763	1,098
		581,139	315,380
流動資產			
存貨	21	13,575	6,0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12,517	54,016
銀行及手頭現金	23	48,414	99,400
		174,506	159,43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50,427	69,391
潛在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撥備	25	15,655	–
銀行借貸	26	13,040	–
稅項		1,966	284
		81,088	69,675
流動資產淨值		93,418	89,76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74,557	405,140
非流動負債			
債券	27	70,000	–
資產淨值		604,557	405,14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19,050	17,050
儲備		575,856	381,215
下列各方應佔權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94,906	398,265
少數股東權益		9,651	6,875
權益總額		604,557	405,140

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主席
梁仕元

董事
張震中

第42頁至第97頁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少數	總計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股東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8,350	70,733	5,265	-	6,068	4,004	94,420	6,339	100,759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及直接於 權益確認的淨收入	-	-	-	-	6,209	-	6,209	445	6,654
本年虧損	-	-	-	-	-	(21,989)	(21,989)	91	(21,898)
本年確認的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6,209	(21,989)	(15,780)	536	(15,244)
確認以股權結算的股份 為本付款	-	-	-	1,875	-	-	1,875	-	1,875
發行股份	4,000	71,200	-	-	-	-	75,200	-	75,200
轉換股份	700	12,460	-	-	-	-	13,160	-	13,160
新股配售	1,670	113,560	-	-	-	-	115,230	-	115,230
補足配售	2,330	121,160	-	-	-	-	123,490	-	123,490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費用	-	(9,330)	-	-	-	-	(9,330)	-	(9,330)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50	379,783	5,265	1,875	12,277	(17,985)	398,265	6,875	405,140

第42頁至第97頁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7,050	379,783	5,265	1,875	12,277	(17,985)	398,265	6,875	405,140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及直接於 權益確認的淨收入	-	-	-	-	3,528	-	3,528	446	3,974
本年溢利	-	-	-	-	-	68,665	68,665	2,330	70,995
本年確認的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3,528	68,665	72,193	2,776	74,969
確認以股權結算的股份 為本付款	-	-	-	4,448	-	-	4,448	-	4,448
發行股份	2,000	118,000	-	-	-	-	120,000	-	120,000
購股權失效	-	-	-	(188)	-	188	-	-	-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050	497,783	5,265	6,135	15,805	50,868	594,906	9,651	604,557

第42頁至第97頁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虧損)	72,495	(21,874)
調整：		
折舊	1,432	1,0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9	–
來自森林開發權10%之分授特許經營權之收入	(51,985)	–
就下列項目確認的減值虧損：		
生物資產	93	6,785
醫療項目	9,600	–
預付租賃款項的攤銷	135	123
無形資產攤銷：		
森林開發權	7,332	3,757
其他	398	364
股份為本付款	4,448	1,875
撇銷壞賬	1,790	1,088
收回壞賬	(3,246)	(272)
銀行利息收入	(611)	(2,279)
潛在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撥備	15,655	–
財務費用	972	244
撤回應計費用	(787)	–
	57,740	(9,145)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虧損)	57,740	(9,145)
存貨增加	(7,184)	(1,65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2,507)	(41,26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3,135)	9,508
	4,914	(42,556)
來自／(用於)營運之現金	4,914	(42,556)
已付香港境外所得稅	164	–
	5,078	(42,556)
來自／(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5,078	(42,556)
來自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903)	(447)
在建工程	(19,755)	(8,764)
生物資產	–	(4,534)
收購附屬公司	(80,000)	(50,000)
森林開發權	(2,207)	(27,300)
來自10%之分授特許經營權之所得款項	46,800	–
銀行存款減少	–	62,153
已收取利息	611	2,279
	(71,454)	(26,613)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71,454)	(26,613)

第42頁至第97頁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來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已支付利息	(302)	(244)
新股配售	–	115,890
補足配售	–	122,830
贖回債券	–	(70,000)
股份發行開支	–	(9,330)
新造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3,040	–
償還銀行借貸	–	(3,484)
來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12,738	155,6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3,638)	86,493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400	12,029
匯率變動影響	2,652	878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414	99,4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手頭現金	48,414	99,400

第42頁至第97頁的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在年報內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其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披露。

2.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就神州英諾華醫療科技有限公司（「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擁有權之潛在爭議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佈所載，醫療設備附屬公司為本公司擁有65%權益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中外合營企業。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醫療設備。醫療設備附屬公司餘下35%股權由一家名為南京英諾華科技有限公司（「中國夥伴」）之中國公司擁有。在外界審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期間，本公司發現中國政府當局有關醫療設備附屬公司持股量之官方記錄在本公司未知悉之情況下被修改，按記錄顯示本公司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起已不再為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股權擁有人。

在該情況下，董事會曾透過其中國法律顧問查詢江蘇省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京工商局」），並發現兩份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之未經授權買賣協議（「未經授權買賣協議」）以本公司名義訂立及由一名董事簽立，根據該等協議，本公司同意出售其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全部65%股權，其中30%出售予中國合作夥伴而35%出售予首位新股東，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4,000,000元（相等於約15,880,000港元）及人民幣1,000,000元（相等於約1,130,000港元）。未經授權買賣協議於南京工商局被正式登記，確認醫療設備附屬公司由中國合作夥伴擁有65%權益及由首位新股東擁有餘下35%權益。於未經授權買賣協議上印有相關簽名的該董事已向董事會確認，表示其對未經授權出售不知情及從未代表本公司簽立該等協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續)

就神州英諾華醫療科技有限公司(「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擁有權之潛在爭議 (續)

儘管中國夥伴指稱未經授權買賣協議列明之代價已全數以現金及電匯方式支付，惟查閱銀行賬戶及會計記錄之所有過往交易後，本集團匯報自中國夥伴收取之款額僅為人民幣2,000,000元。鑑於董事會並不知悉未經授權買賣協議，本公司錄得上述人民幣2,000,000元作為中國夥伴提供之一般墊款，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分類為應付少數股東權益款項。

此外，根據中國政府之官方記錄，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註冊資本自二零零八年年底匯報為增至人民幣30,000,000元，而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目前股東為中國夥伴(持有62%股權)、Great Profit Enterprise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持有25%股權)及另一家中國公司(持有13%股權)。

本公司已向中國律師諮詢意見，務求採取適當行動以保障其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股權，以及落實適當程序正式將本公司重新登記為醫療設備附屬公司的65%股東。此外，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議決成立特別調查委員會，目的為(其中包括)調查有關本公司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擁有權之潛在爭議相關的事宜。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轉讓醫療設備附屬公司65%權益在中國法律下應為無效，惟本公司由於於二零零二年已成為醫療設備附屬公司的65%股權擁有人，故其對醫療設備附屬公司擁有實際控制權，故此將下文所載有關醫療設備附屬公司的結餘列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為恰當。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入及開支：		
營業額	47,692	38,243
銷售成本	(20,925)	(18,405)
其他收入	5,283	1,158
銷售及分銷費用	(13,282)	(11,596)
行政開支	(7,752)	(7,939)
其他經營費用	(2,559)	(1,339)
財務費用	(302)	(155)
稅項	(1,500)	-
少數股東權益	(2,330)	(91)
本集團應佔溢利／(虧損)	4,325	(1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續)

就神州英諾華醫療科技有限公司(「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擁有權之潛在爭議 (續)

資產及負債：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339	6,642
在建工程	–	6,704
預付租賃款項	1,132	1,109
無形資產	763	1,097
存貨	12,452	5,95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716	6,700
銀行及手頭現金	9,775	3,066
應收／(應付)少數股東權益款項	5,840	(2,3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738)	(9,497)
銀行借貸	(13,040)	–
稅項	(1,665)	–
少數股東權益	(9,651)	(6,875)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17,923	12,570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而現時或經已生效之修訂本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作用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編製及呈報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需對過往期間作出任何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及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 投資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有關財務報表之改進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業務分部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之協議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外國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撥資產 ⁶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除外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已收自客戶轉撥之資產生效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可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所有權益變更之會計處理。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當披露。

(a) 綜合賬目之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即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管理某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藉此從其業務中獲益，則視為擁有控制權。

年內購入或售出之附屬公司業績按自有關收購生效日期起計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視適用情況而定）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必要時作出調整，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財務報表時對銷。

綜合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中之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權益分開呈列。資產淨值中之少數股東權益包括原業務合併日期之該等權益金額以及合併日期起股本變動之少數股東權益部分。適用於少數股東權益之虧損超過附屬公司權益中少數股東權益部分者將自本集團權益配發，惟倘少數股東權益具約束責任且能作出額外投資以填補虧損者則不在此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業務合併

收購企業以購入法入賬。收購成本乃按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給予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發行之股本工具於交換當日之公平值總額，另加業務合併之任何直接成本計算。被收購方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項下確認條件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惟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待售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被列為待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已出售集團），則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確認及計量。

收購產生之商譽初步按成本確認為資產，指業務合併成本超出本集團所佔已確認可識別資產、負債與及然負債之公平淨值之差額。在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所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與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超出業務合併成本之差額須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被收購方之少數股東權益初步按已確認之少數股東所佔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計量。

(c)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即日常業務過程中所提供貨品及服務之應收款項減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之數額。

銷售貨品收益乃於交付貨品及轉讓所有權後確認。

服務收入乃於提供服務後確認。

金融資產產生之利息收入（不包括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按未償還本金以適用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而實際利率為透過金融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折讓至該資產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用於生產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作為行政用途之樓宇）乃按成本或公平值減其後之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永久土地）之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並計入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或公平值。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乃按其預期可使用年限或有關租賃年期（取較短者），與自置資產相同之基準計算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出售時或當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資產產生之任何盈虧（按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終止確認之年度計入綜合收益表。

(e) 租賃

融資租賃指將擁有資產之風險及回報絕大部分轉嫁予承租人之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

(i)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承租人之款額按本集團於該等租約之投資淨額列作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分配予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就該等租賃尚餘投資淨額之固定回報率。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於相關租賃年期內以直線法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租賃 (續)

(i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按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按租賃開始時之公平值（倘為較低者）或按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之相應負債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作融資租賃債務。租賃付款按比例於融資費用及租賃債務減少之間作出分配，從而使該等負債之應付餘額之息率固定。財務費用乃直接於收益表內扣除；倘財務費用可直接歸屬合資格資產，則根據本集團就借貸成本之一般政策撥充作資本（見下文）。

根據經營租約應付之租金以直線法按有關租賃年期於收益表扣除。作為吸引訂立經營租約之已收及應收利益乃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之扣減。

(iii) 租賃土地

租賃土地之權益乃作經營租賃入賬，並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內攤銷。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其各自功能貨幣（即實體主要經營之經濟環境之貨幣）於交易日期當時之匯率記錄。於各結算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以結算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並按外幣列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過往成本計算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收益表確認，惟組成本公司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部分之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匯兌差額於綜合財務報告中確認為損益。換算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按公平值計入期間之收益表，惟換算有關盈虧直接在權益確認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除外，而有關差額直接在權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當日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而彼等之收入及開支項目乃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期內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當日之匯率。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均確認為權益之獨立部分（匯兌儲備）。有關換算差額於該項海外業務出售期間於收益表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借貸成本

與合資格資產之收購、建造及生產直接有關之借貸成本乃資本化作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當該等資產大致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則不會再將借貸成本資本化。倘定息銀行借款被用作為合資格資產之資金，並以實際公平值對沖利率風險，則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反映該對沖利率。

特別為合資格資產而取得之借貸在其尚未用於有關用途時作為短暫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乃於可作資本化之借貸成本內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收益表確認。

(h) 退休福利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之付款在僱員提供服務後有權收取時入賬列為開支。

(i) 稅項

所得稅開支是指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當年度應付稅項是根據年內之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收益表上呈報之溢利當中差異，源於應課稅溢利並不包括其他年期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支出項目，亦不包括不需課稅及不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上頒佈之稅率計算。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稅項 (續)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及其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之間之差額而確認，並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算。一般情況之下，所有因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均予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以可用作抵銷可能會產生應課稅溢利之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為限。如暫時差額是因商譽而產生或因某交易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則不予以確認此等遞延資產及負債。

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有關暫時性差額之回撥或暫時性差額在可見將來將不能回撥之情況下，由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產生之暫時性差額，其遞延稅負債均須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需於各結算日作檢討，預期沒有足夠將來應課稅溢利以收回資產之全部或部分，相關遞延稅項資產需作相應扣減。

遞延稅項是根據預期負債償還及資產變現時之稅率計算，以資產負債表日規定或實質上規定之稅率（及稅法）計算。遞延稅項乃扣除自或計入損益，除非其與直接扣除自或計入權益之項目有關，則遞延稅項與權益一併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j)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及有限使用期之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有限使用期之無形資產之攤銷乃按其估計可使用期以直線法計算。反之，無限使用期之無形資產以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入賬（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因無形資產終止確認而產生之損益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資產終止確認時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研發成本

研究活動之開支乃於產生之期間確認為支出。

源自開發開支由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僅於清晰界定之項目所產生之發展成本預計會透過未來商業活動收回時確認。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之初步確認數額為無形資產首次符合確認基準之日起錄得之開支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供確認，開發開支則於產生期間於收益表扣除。

於初次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以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之相同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k)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先入先出法計算。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在資產負債表上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最初以公平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於首次確認時新增至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自該等價值扣除（如適用）。因收購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收益表確認。

(i)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包括貸款及應收款項。所有金融資產之日常買賣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之時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一種計算相關期間內金融資產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是一種在金融資產之預期年期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能夠精確將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到期支付或收取並為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組成部分之費用）折現之利率。

債務工具之收入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並非於現行市場所報之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各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收董事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均按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已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見下列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金融工具 (續)

(i)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會於各結算日評估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在金融資產首次確認後，發生一件或多件事項，導致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受影響，則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逾期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若干金融資產類別而言，如應收貿易款項、個別經評估為並無減值之資產，可於其後以集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顯示一組應收款項存在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基於本集團於收回款項方面之過往經驗、該組合內超逾60天平均除賬期之延期付款宗數、國家或地方經濟環境出現將使到應收款項違約行為增加之明顯轉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於資產出現客觀減值證據時於收益表確認，而該減值虧損將根據資產之賬面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原來實際利率折算之現值兩者之差額計算。

就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之金額以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同類金融資產當前市場回報率折現）間的差額計算。該等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回撥。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金融工具 (續)

(i)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所有金融資產之賬面值均直接按減值虧損減少，惟貿易應收款項則透過使用撥備賬目扣減。撥備賬目之賬面值變動於收益表確認。其後收回過往已撇銷之款項乃計入收益表內。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減值虧損金額於往後期間減少，且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乃透過收益表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之情況下應有之攤銷成本。

(ii) 金融負債及權益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按所訂立之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而分類。

權益工具為證明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之任何合約。本集團之金融負債一般列作其他金融負債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法為可透過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在較短期間內對估計未來現金付款進行折現之利率。

利息支出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貸）乃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金融工具 (續)

(ii) 金融負債及權益 (續)

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乃按已收取之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購回本公司之股本工具乃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及扣除。本公司股本工具之購買、銷售／發行或註銷之損益不會於收益表確認。

(ii) 終止確認

若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及本集團已轉讓其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金融資產將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直接於權益確認之累計損益之總差額，將於收益表確認。倘本集團保留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之近乎所有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則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並就已收取所得款項確認抵押借貸。

倘於有關合約之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金融負債將終止確認。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收益表確認。

(m)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導致當前責任，且很有可能本集團須履行該項責任時，即確認撥備。撥備乃依據董事於結算日對履行該項責任所需開支之最佳估計計量，若影響重大則將金額折現為現值。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n) 股份為本付款交易

(i) 股份結算之股份為本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就授出須待特定歸屬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之購股權而言，所獲服務之公平值乃按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釐定，並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列作開支，並相應增加權益（購股權儲備）。

就於授出日期歸屬之購股權而言，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即時於收益表中列作開支。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至股份溢價賬。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收回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至保留溢利。

(ii) 以現金結算之股份為本付款交易

就以現金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而言，本集團按負債之公平值計量所收購之貨品或服務及所產生之負債。於各結算日，負債以公平值重新計量直至負債被抵償，而任何公平值變動乃於損益中確認。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主要不確定估計來源

於應用附註4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管理層須對未能透過其他來源確定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之因素為基準。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估計有異。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持續基準被審閱。倘對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進行修訂之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會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會於目前及未來期間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主要不確定估計來源 (續)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除該等涉及估計者外(見下文)，以下主要判斷為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所作出，並對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

收益確認

附註8提述就位於柬埔寨王國桔井省桔井區面積約1,000公頃(約相當於10,000,000平方米)之土地首次提供服務所收取之初步服務費收入，而本集團有權開採該幅土地之天然資源。管理層已考慮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所載列確認提供服務所得收益之詳細條件，以及(尤其是)本集團是否已提供個別服務。本集團需要提供開辦設施，如交通、通訊、供水及電力設施，以賺取有關收入，而本集團於簽訂服務協議當日已大致上完成履行上述責任。根據服務協議，本集團無需提供其後服務，故此，董事認為於本年度確認首期服務費之全額為恰當。

主要不確定估計來源

以下為於結算日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其他主要不確定估計來源，這些假設足以構成重大風險致使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i) 無形資產減值

根據財務報表附註4(j)所述之會計政策，倘出現任何事件或變化而顯示無形資產之賬面值無法收回，則會檢討賬面值有否減值。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而相關計算均涉及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營業額

本集團於年內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銷售醫療設備	47,692	38,243
醫療設備服務費用及銷售相關配件	203	112
研究及開發服務費用	32	88
	47,927	38,443

7. 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現時由以下四個經營分部組成：

醫療服務：提供癌症治療器材。

銷售醫療設備：製造及銷售醫療設備。

研究及開發：藥物開發。

自然資源：森林開發業務。

本集團以上述分部為基礎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部 (續)

	醫療服務		銷售醫療設備		研究及開發		自然資源業務		未分配數額		綜合數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益表：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203	112	47,692	38,243	32	88	-	-	-	-	47,927	38,443
分部業績	(668)	(770)	(12,481)	(1,036)	(17,149)	(1,153)	113,504	(5,501)	-	-	83,206	(8,460)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費用											(9,739)	(13,170)
財務費用											(972)	(244)
除稅前溢利/(虧損)											72,495	(21,874)
稅項											(1,500)	(24)
本年度溢利/(虧損)											70,995	(21,898)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73	83	1,309	1,011	64	242	7,645	3,757	206	195	9,297	5,288
就以下項目確認之減值虧損：												
生物資產	-	-	-	-	-	-	-	-	93	6,785	93	6,785
無形資產	-	-	-	-	9,600	-	-	-	-	-	9,600	-
撇銷壞賬	-	109	1,790	972	-	7	-	-	-	-	1,790	1,088
潛在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撥備	-	-	15,655	-	-	-	-	-	-	-	15,655	-
資產負債表：												
分部資產	8,682	9,069	61,017	31,277	22,540	39,008	599,861	279,337	-	-	692,100	358,691
未分配資產											63,545	116,124
資產總值											755,645	474,815
分部負債	(2,846)	(2,628)	(51,365)	(11,633)	(580)	(745)	(128)	(27,334)	-	-	(54,919)	(42,340)
未分配負債											(96,169)	(27,335)
負債總額											(151,088)	(69,675)
本年度產生之資本開支	3,402	-	10,179	6,906	17,064	-	280,337	263,126	34,114	9,181	345,096	279,2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續)

地區分部

本集團四個業務分部在三個主要地區分部經營－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俄羅斯及柬埔寨。下表按地區市場分析本集團之銷售額，並未有對貨品及服務之源產地作出分析。其他地區包括印度，土耳其及印尼。

	中國		俄羅斯		其他地區		綜合數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31,074	17,366	276	6,767	16,577	14,310	47,927	38,443

	中國		香港		柬埔寨		綜合數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129,513	112,506	21,820	82,972	604,312	279,337	755,645	474,815

8. 來自森林開發業務的收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森林開發權10%之分授特許經營權(附註1)	51,985	—
初步服務費收入(附註2)	78,000	—
	129,985	—

附註：

-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之通函所詳述，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與獨立第三方瓊海鑫能農業開發有限公司(「瓊海農業」)訂立合作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將面積約為1,000公頃(約相當於10,000,000平方米)，即佔位於柬埔寨王國桔井省桔井區之總面積約10%森林(「首個森林」)分租予瓊海農業。森林開發權乃由本集團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之買賣協議所收購，本集團確保有權開採該森林之天然資源，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四日起至二零七七年十一月十一日(即本集團所獲授有關首個森林之獨家開發權屆滿當日)止，為期約七十年，現金代價為10,000,000美元(約相當於78,000,000港元)。
-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公佈所詳述，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Eastwood Link Limited(「Eastwood Link」)訂立服務協議，據此，Eastwood Link已就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作為位於柬埔寨王國桔井省桔井區面積約1,000公頃(約相當於10,000,000平方米)之土地之唯一服務供應商，同意向本集團支付代價10,000,000美元(約相當於78,000,000港元)。森林開發權乃由本集團根據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訂立之買賣協議所收購，本集團有權開採該森林(「指定土地」)之天然資源。Eastwood Link將有權收取因出售目前位於指定土地之樹木所製造之木製產品產生之經營溢利最多合共15,000,000美元(約相當於117,00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收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回壞賬	3,246	272
撥回應計費用	787	—
銀行利息收入	611	2,279
其他	2,111	1,563
	6,755	4,114

10.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以下項目：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財務費用：		
銀行貸款利息	302	155
債券利息	670	89
	972	244
借貸成本總額		
	972	244
其他經營費用：		
研究及開發成本	10,043	1,630
其他	276	15
	10,319	1,645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包括附註12披露之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12,188	8,657
股份為本付款	4,448	1,875
員工退休福利	1,561	795
	18,197	11,327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附註21)	20,965	18,437
折舊	1,432	1,0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9	—
撇銷壞賬	1,790	1,088
核數師酬金	1,726	1,403
辦公室物業之經營租賃費用	559	415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35	123
無形資產攤銷：		
森林開發權	7,332	3,757
其他	398	364

11. 稅項

(a) 綜合收益表中所載之稅項為：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稅項 — 本年度中國所得稅	1,500	24

(i)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概無任何香港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ii) 中國所得稅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達隆醫學技術(深圳)有限公司(「達隆醫學」)位於中國深圳經濟特區(「深圳經濟特區」)，須按15%(二零零七年：15%)之優惠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另一家附屬公司神州英諾華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神州英諾華」)須根據中國所得稅稅率25%(二零零七年：33%)繳納中國所得稅。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規定及規則，達隆醫學及神州英諾華已獲國家稅務局發出批文，可在抵銷過往年度產生之可扣減虧損後(如有)首個獲利年度起，於首年和第二年免徵100%中國所得稅，並於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中國所得稅。

達隆醫學之首個獲利年度於二零零四年開始計算，二零零八年為最後一年享有減半優惠。神州英諾華之首個獲利年度於二零零六年開始計算，現時為首年享有減半優惠。

由於本公司之其他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規定及規則所釐訂之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並無為該等公司之中國所得稅作出撥備。

(iii) 柬埔寨之溢利稅項

由於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根據柬埔寨相關稅法規定及規則所釐訂之應課稅溢利，故本公司並無為該等公司之柬埔寨之溢利稅項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項 (續)

(b)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及除稅前溢利／(虧損) 對賬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72,495	(21,874)
按有關國家適用之稅率計算之 除稅前溢利／(虧損) 之名義稅項	(9,741)	(5,312)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12,740	5,446
寬免期間之稅務影響	(1,499)	(110)
年內稅項	1,500	24

本集團香港業務適用之稅率乃16.5% (二零零七年：17.5%)。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乃按有關國家現行的稅率計算。柬埔寨之適用所得稅率為20%。本集團中國業務適用之所得稅率為25% (二零零七年：33%)，惟位於深圳經濟特區之若干附屬公司除外，彼等適用之所得稅率為15% (二零零七年：15%)。本集團編製稅項對賬時已考慮該等稅率。

(c) 由於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之可抵扣或應課稅暫時差額 (二零零七年：零港元)，因此視為不必要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12. 董事酬金

按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所披露之董事酬金詳情如下：

	薪金、津貼及							
	董事袍金		實物福利		股份為本付款		總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梁仕元	-	-	245	-	651	-	896	-
張震中	-	-	286	-	651	-	937	-
李和鑫	-	-	-	-	-	188	-	188
非執行董事								
陳敏山	20	60	-	-	-	-	20	60
李雅谷	152	-	-	152	-	-	152	152
李提多	152	-	-	152	-	-	152	1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運達	120	60	-	200	-	-	120	260
談偉樑	120	60	-	68	-	-	120	128
陳劍聰	120	60	-	32	-	-	120	92
	684	240	531	604	1,302	188	2,517	1,032

各董事之酬金均介乎零至1,000,000元之範圍。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離職補償。

董事之委任為期一年，並在薪酬委員會同意下每年續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最高薪酬人士

最高薪酬之五位人士包括兩位（二零零七年：一位）董事，其薪酬已於附註12中披露。本集團向餘下三位（二零零七年：四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885	399
酌情花紅	14	12
股份為本付款	1,355	1,31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11
	2,266	1,735

餘下三位（二零零七年：四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介乎下列範圍內：

	二零零八年 人數	二零零七年 人數
零至1,000,000元	3	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盈利		
用作計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盈利	68,665	(21,989)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八年 千股	二零零七年 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801,721	1,035,036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是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原因是行使購股權將導致反攤薄效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建成道路 千港元	醫療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物業、 機器及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339	-	509	2,345	2,358	11,551
添置	-	-	-	139	308	447
出售	-	-	(105)	-	-	(105)
匯兌調整	463	-	14	112	164	75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02	-	418	2,596	2,830	12,646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6,802	-	418	2,596	2,830	12,646
添置	4,678	6,786	-	842	4,597	16,903
轉自在建工程(附註17)	7,118	-	-	-	-	7,118
出售	-	-	-	(41)	(442)	(483)
匯兌調整	422	-	6	102	166	69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020	6,786	424	3,499	7,151	36,880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19	-	443	1,618	1,398	4,078
年內折舊	220	-	23	352	449	1,044
出售時撥回	-	-	(105)	-	-	(105)
匯兌調整	54	-	10	74	112	25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3	-	371	2,044	1,959	5,267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893	-	371	2,044	1,959	5,267
年內折舊	444	151	7	365	465	1,432
出售時撥回	-	-	-	(31)	(433)	(464)
匯兌調整	59	-	4	79	118	26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6	151	382	2,457	2,109	6,495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624	6,635	42	1,042	5,042	30,38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09	-	47	552	871	7,3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折舊：

樓宇	50年或租約之剩餘期間(以較短者為準)
建成道路	30年
醫療設備	6年
汽車	5年
廠房、機器及設備	5年

本集團賬面值為15,04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865,000港元)之樓宇已作為本集團獲授予一般銀行信貸及借貸之抵押。

本集團之樓宇位於以下地點：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中國	15,086	5,909
柬埔寨	2,538	—
	17,624	5,9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生物資產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成本／估值		
年初	88	2,426
添置	–	4,534
匯兌調整	5	(87)
已確認減值虧損	(93)	(6,785)
年終	–	88

生物資產指種植林內的樹木，按公平值減估計達致銷售點之成本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在中國桂林種植林內種植的是桂花樹。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天氣惡劣，包括天旱及華中及華南出現大風雪，本集團之種植開發產生損失。鑒於有關損壞，尤其對於幼嫩之植物，董事會已重估種植開發計劃，並為本年度作出9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785,000港元）之減值虧損。

17. 在建工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初之結餘	18,189	6,447
添置	19,755	11,272
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	(7,118)	–
匯兌調整	1,124	470
年終之結餘	31,950	18,1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成本		
年初	2,826	2,635
匯兌調整	175	191
年終	3,001	2,826
累計攤銷		
年初	263	126
年內攤銷	135	123
匯兌調整	18	14
年終	416	263
賬面值	2,585	2,563

本集團所持有之租賃土地資產附有中期租約並位於中國。

本集團賬面值約為1,13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09,000港元）之租賃土地資產已作為本集團獲授予一般銀行信貸及借貸之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

	森林開發權 千港元	醫療 研究項目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84,007	2,468	86,475
添置				
– 通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208,360	–	–	208,360
– 由本集團	54,600	–	–	54,600
匯兌調整	–	145	180	32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62,960	84,152	2,648	349,760
添置				
– 通過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270,000	–	–	270,000
– 由本集團	2,207	–	–	2,207
出售	(26,391)	–	–	(26,391)
匯兌調整	–	133	162	29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8,776	84,285	2,810	595,871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57,292	1,093	58,385
年內攤銷	3,757	–	364	4,121
匯兌調整	–	–	93	9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757	57,292	1,550	62,599
已確認減值虧損	–	9,600	–	9,600
年內攤銷	7,332	–	398	7,730
出售時撥回	(376)	–	–	(376)
匯兌調整	–	–	99	9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13	66,892	2,047	79,652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8,063	17,393	763	516,21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9,203	26,860	1,098	287,161

19. 無形資產 (續)

上述無形資產已界定可使用年期。該等無形資產乃按直線法於下列年期內攤銷：

森林開發權	70年
醫療研究項目	5至10年
其他無形資產	5至10年

攤銷費用已於綜合收益表下行政開支項目內列賬。

森林開發權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首次獲得在柬埔寨桔井省桔井區的森林（「首個森林」）的獨家開發權，為期七十年。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再次獲得另一個獨家開發權，以開發位處首個森林毗鄰之森林。有關收購森林開發權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森林開發權的攤銷乃按直線法於資產估計可用年期七十年內在收益表計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審閱森林開發權的賬面值，並已計及專業估值師編製的獨立估值報告。根據估計及估值報告，董事認為目前概無跡象顯示森林開發權的價值可能出現減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柬埔寨）東盟訂立合作協議，以現金代價10,000,000美元（約相當於78,000,000港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分租首個森林之10%。

醫療研究項目

於二零零三年，本集團收購若干研發進行中的藥物研究項目。經參考一個對該等藥物研究項目進行之獨立評估，個別項目的收購成本已按照有關收購日之估計公平值分配入賬。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參考一份最新的獨立評估報告、未來發展有關藥物所需的資源、有關藥物的完成狀況及圍繞該等項目成功發展及商品化的風險因素，從而獨立審定餘下一個藥物研究項目之賬面值。儘管現在未能確定該等項目的研究成果，董事基於估值評審結果認為須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進一步減值虧損9,60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hina Cambodia Resources Limited收購（柬埔寨）東盟全部股權，總代價為208,360,000港元。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如下：

	本集團所得 公平值 千港元
無形資產－森林開發權	<u>208,360</u>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50,000
債券（附註27）	70,000
可換股債券（附註27）	13,160
代價股份（附註28）	<u>75,200</u>
總代價	<u>208,360</u>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Forest Glen Group Limited收購經濟作物全部股權，總代價為270,000,000港元。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如下：

	本集團所得 公平值 千港元
無形資產－森林開發權	<u>270,000</u>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80,000
債券（附註27）	70,000
代價股份（附註28）	<u>120,000</u>
總代價	<u>270,000</u>

以上兩項收購均已入賬列作收購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存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646	3,483
在產品	2,468	434
製成品	7,461	2,102
	13,575	6,019

已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之賬面值	20,965	18,437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8,940	10,467
減：呆賬備抵	(4,228)	(6,097)
	4,712	4,37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1,884	14,771
已付按金	81	15,000
應收中國夥伴款項（附註32）	5,840	—
應收一名職員款項	—	19,875
	112,517	54,016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所包括之貿易應收賬款(已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於結算日按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自發票日期起計三個月內	4,031	3,518
自發票日期起計三至六個月	13	322
自發票日期起計六至十二個月	668	530
	4,712	4,370

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逾期少於一個月	287	508
逾期一至三個月	246	735
逾期超過三個月	4,003	1,303
	4,536	2,546

呆賬備抵之變動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初之結餘	6,097	5,230
年內撥備	1,790	1,088
年內收回款項	(3,246)	(272)
匯兌調整	(413)	51
年終之結餘	4,228	6,097

銷售貨品之平均賒賬期為30至90日。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許多不同之客戶有關，彼等過往並無拖欠記錄。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多名獨立客戶有關，彼等於本集團有良好記錄。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財務報表附註8及19所披露，有關森林開發權10%之服務協議及分授特許經營權之應收款項結餘。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付之按金指就收購經濟作物向賣方支付作為按金之保證金。有關收購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一名職員款項指應收張震中先生之款項，彼為(柬埔寨)東盟之行政總裁，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有關款項為柬埔寨初期營運所需之一般資金，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五日全數償還。

23. 銀行及手現頭金

銀行結餘按介乎0.1%至1.15% (二零零七年：0.1%至2.1%) 之市場年利率計息。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8,120	3,8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9,065	40,092
應付中國夥伴之款項(附註32)	2,267	4,470
應付其他少數股東權益之款項(附註32)	20,975	20,975
按攤銷成本計值之金融負債	50,427	69,391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於一年內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內所包括之貿易應付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三個月內或於要求時到期	6,590	2,183
於三個月後但於六個月內到期	118	620
於六個月後但於一年內到期	1,412	1,051
	8,120	3,854

25. 潛在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撥備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內撥備及年終結餘	15,655	—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所詳述，本公司就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有潛在爭議。本公司已向中國律師諮詢意見，務求採取適當行動以保障其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利益，以及落實必要程序正式將本公司重新登記為持有醫療設備附屬公司65%權益之股東。

董事會認為須作出相等於本集團應佔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約17,923,000港元之全數撥備，減中國夥伴提供之一般墊款人民幣2,000,000元（約2,268,000港元）。

26. 銀行借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13,040	—

銀行借貸乃以本集團賬面值合共16,17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之樓宇及租約土地資產作為抵押。銀行借貸之實際利率為每年7.05厘。

27. 其他計息借貸

債券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本公司發行70,000,000港元之債券，作為財務報表附註20所載收購經濟作物之部分代價。有關債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兩厘計息，並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償還。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本公司發行70,000,000港元之債券，作為收購（柬埔寨）東盟之部分代價。有關債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兩厘計息，並須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償還。所有債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四日已由本公司贖回。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	7,698
於轉換時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	<u>(7,698)</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本公司發行13,160,000份可換股債券，作為收購（柬埔寨）東盟之部分代價。該等可換股債券之面值為13,160,000港元，而到期日為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該等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兩厘計息，並且屬無抵押。該等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之公平值按類似可換股債券之市場利率計算，猶如該等債券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發行。該等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之公平值分別為7,698,000港元及5,462,000港元。

債券持有人將債券轉換為普通股之權利如下：

- 債券據持有人可選擇在到期前任何時間行使其轉換權；及
- 該等可換股債券之持有人有權於到期日前按每股轉換股份0.188港元轉換其全部或部分（一般為1,000,000港元之完整倍數）債券為股份。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六日，債券持有人按0.188港元將所有可換股債券轉換為70,000,000股股份。該等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已分別轉至股本及股份溢價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法定				
年初	5,000,000	50,000	2,000,000	20,000
年內增加	—	—	3,000,000	30,000
年終	5,000,000	50,000	5,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	1,705,000	17,050	835,000	8,350
新股配售	—	—	167,000	1,670
補足配售	—	—	233,000	2,330
發行股份	200,000	2,000	400,000	4,000
轉換股份	—	—	70,000	700
年終	1,905,000	19,050	1,705,000	17,050

- (i)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法定普通股本已透過增設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由20,000,000港元增至50,000,000港元。
- (ii)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股本已於配售167,000,000股新股後增至10,020,000港元。
- (iii)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本公司透過配發233,000,000股補足股份及400,000,000股代價股份以收購柬埔寨(東盟)(附註20)，將其股本金額增至16,350,000港元。
- (iv)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六日，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以轉換70,000,000股轉換股份，令股本金額進一步增至17,050,000港元。
- (v)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本公司透過發行200,000,000股代價股份以收購經濟作物(附註20)，將其已發行股本增至19,050,000港元。

上述所有新發行股份於各方面均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承擔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履行，已訂約但未在財務報表內提撥準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對附屬公司資本出資	—	1,560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68	12,133
	5,568	13,693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在日後就土地及樓宇應付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06	257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48	220
五年後	255	251
	509	728

本集團以經營租約租用多項物業。有關租約一般初步為期一年或兩年，當重新商議所有條款時有權更新租約。各項租約均不包括或有租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僱員退休福利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香港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受香港僱傭條例所管轄下之僱員及以前未受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所保障之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信託人管理。強積金計劃規定僱主及僱員各自按僱員相關收入之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以每月相關收入20,000港元為上限。對該計劃作出之供款即時歸屬予僱員。

中國

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為其若干僱員參與一項由中國政府籌辦之強制性中央退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存放。根據該計劃之規則，供款乃按合資格僱員薪酬之百分比釐定，並於到期供款時在收益表中扣除。僱主供款一旦作出，便全歸僱員所有。

根據上述計劃，現時及已退休僱員之退休福利由有關計劃管理人支付，除每年供款以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責任。

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僱主供款總額會於收益表內處理，並於財務報表附註10中披露。

31. 股份為本付款交易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四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主要旨在為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並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到期。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授予購股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31. 股份為本付款交易 (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根據該計劃授出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涉及股份數目為76,000,000股(二零零七年：40,000,000股)，佔本公司於該日期已發行股份之3.99%(二零零七年：2.34%)。如無事先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之10%。如無事先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於任何一年內向任何人士授出或可予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已發行或將予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之1%。授予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之購股權，必須事先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授出購股權時毋須支付代價。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後第二週年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將不少於以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ii)緊隨授出日期後五個營業日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特定組別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董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授出日期 之公平值 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月十二日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三日	0.45	0.23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0.21	0.085

僱員

二零零七年 十月十二日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三日	0.45	0.23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0.21	0.085

根據股份為本付款交易之條款，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授出之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之第二週年歸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股份為本付款交易 (續)

於財政年度內每次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4,44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 1,875,000港元)。購股權乃以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定價。用於本模型之預期有效期已於適當時根據管理層對其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包括購股權附帶合乎市場狀況之盈利能力)及行為考慮因素之最佳估計作出調整。預期波幅乃根據過去兩年之過去股價波幅而定。考慮到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影響,已假設行政人員及高級僱員將於歸屬日期後本公司股價為行使價二點五倍時行使購股權。

該模式之輸入: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授出日期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十月十二日
授出日期之股價	0.206	0.43
行使價	0.210	0.45
預期波幅	18.55%	101.49%
購股權有效期	兩年	兩年
無風險利率	1.837%	4.170%

預期波幅乃透過本公司過去兩年之股價波幅釐定。

二項式定價模型已用於估計購股權之公平值。計量購股權公平值所用之變數及假設乃根據董事之最佳估計作出。購股權價值按照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變動。

31. 股份為本付款交易 (續)

該模式之輸入：(續)

下表披露年內由僱員及董事持有之本公司購股權變動。

授出日期	於二零零七年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		於二零零八年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年內 已授出 千份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年內 已授出 千份	年內 已失效 千份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二日	-	40,000	40,000	-	(4,000)	36,000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	-	36,000	-	36,000
	-	40,000	40,000	36,000	(4,000)	72,000

32.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交易及結餘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及關連公司(受共同控制)之重大業務交易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墊付一名職員之款項	-	19,875
應收中國夥伴之款項	5,840	-
應付中國夥伴之款項	(2,267)	(4,470)
應付其他少數股東權益之款項	20,975	20,975
支付予中國夥伴之管理費用	1,709	3,364

本集團墊付予中國夥伴之款項淨額約為3,572,000港元。中國夥伴為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該墊款為免息、無抵押，並須於要求時償還。

本集團應付其他少數股東權益(即郭萍女士)之款項約為20,975,000港元。郭萍女士為Medical China Technology Ltd.之少數股東。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年內概無訂立其他重大之關連人士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續)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包括附註12所披露支付予本集團董事之款項及附註13所披露支付予若干最高薪酬僱員之款項)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215	844
股份為本付款	1,302	188
	2,517	1,032

薪酬總額計入員工成本(附註10)。

33. 結算日後事項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佈所呈報，本集團就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擁有權出現潛在爭議。

3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首要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為股東創造回報及為股權持有人帶來利益，以及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由去年維持不變。

本著業內慣例，本集團以負債比率作為監控其資本架構之基準。就此目的，本集團將負債比率界定為債務總額除以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債務總額包括銀行、銀行借貸、債券及其他計息證券。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綜合權益變動表內披露之已發行股本、儲備及累計溢利。

本集團之策略為將負債比率維持於100%之內，此策略與過往年間策略一致。為保持有關比率，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購回股份、籌集新債項融資或償還現有債務，致力於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34. 資本風險管理 (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分別為13.6% (二零零七年：無)。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完成收購後，資本基礎增加120,000,000港元。財政年度之負債比率有所增加，乃由於發行70,000,000港元之兩年期年利率2厘計息債券，以及南京市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及招商銀行授予新造銀行貸款，已動用銀行信貸總額為13,040,000港元，兩者均以本集團樓宇及租賃土地資產作抵押。

本集團認為，考慮到資金成本及各級資本附帶之風險，現時之負債比率13.6%屬於合理水平。

35. 金融工具**(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0,931	153,416
金融負債		
已攤銷成本	133,467	69,391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及手頭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及債券。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有關該等金融工具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減低此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確保及時與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本集團所面對之上述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之方式並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a) 貨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之市場風險主要來自有效之外匯風險管理。本集團主要在香港、柬埔寨及中國營運，並面臨來自多種貨幣資產（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相關）所產生之外匯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獲確認之資產及負債以及外國業務之投資淨額。

本集團並無就人民幣對沖其外幣風險。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之外幣風險。

本集團並無就美元對沖其外幣風險，此乃由於港元及美元之匯率掛鉤及於某一範圍內浮動。匯率之永久性變動將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結算之對沖工具（二零零七年：零港元）。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照浮動利率計算之銀行貸款，令本公司須承受利息開支之不確定性，而按照固定利率計算之債券則為控制整體利息開支提供緩衝區。本集團之政策為盡量減少利率組合中按照浮動利率計算之借貸。本公司之利率狀況受管理層監察，詳情載於下文(i)。

(i) 利率狀況

下表列出本公司借貸淨額（定義見下文）於結算日之狀況：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實際利率 %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千港元
固定利率借貸淨額： 債券	2.0%	70,000		—
浮動利率借貸： 銀行借貸	7.05%	13,040		—
借貸淨額合計		83,040		—

35.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b) 利率風險 (續)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所有其他變數不變之情況下，估計利率一般性地上調／下調一厘，將會導致本公司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減少／增加約130,400港元（二零零七年：零元）。股本權益內其他部分將不會因利率變動而受到影響（二零零七年：零元）。

以上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已於結算日發生而釐定，並已應用於在當日存在之金融工具所面對之利率風險。上調或下調一厘指管理層對利率直至下一個年度結算日期間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

本集團亦面對主要因浮動利率銀行結餘帶來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金融機構制定之儲蓄利率波動。

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之利率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續)

(a) 信貸風險

列入資產負債表內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指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承擔之信貸風險。並非以抵押存款擔保之本集團應收款項乃無抵押。本集團認為已就不可收回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充分撥備。

(b) 運作風險

運作風險乃指因詐騙行為、未經許可活動、錯誤、遺漏、不足、系統失誤或外在事件而產生之損失風險。此等風險潛在於每個業務組織，所覆蓋之事宜甚廣泛。「錯誤」、「遺漏」及「不足」包括處理失當、系統／機器固障及人為錯誤。

本集團之運作風險管理旨在以具備成本效益之方法將運作風險管理及監控於與本集團可承受風險程度相等之目標水平，該程度由董事會不時討論及釐定。

正式管治架構有助監管運作風險之管理。於本集團各附屬公司，業務經理負責維持可接受程度之內部監控，並與運作規模及性質一致。彼等負責識別及評估風險、設計監控措施及監察該等措施之成效。

謹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對醫療設備附屬公司擁有權之潛在爭議。

35. 金融工具 (續)

(b) 運作風險 (續)

本公司已向中國律師諮詢意見，務求採取適當行動以保障其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利益，以及落實必要程序正式將本公司重新登記為持有醫療設備附屬公司65%權益之股東。此外，基於事件之嚴重性，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議決成立特別調查委員會（「特別調查委員會」），由執行董事梁仕元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談偉樑先生及陳劍聰先生組成，目的為（其中包括）調查有關本公司於醫療設備附屬公司之擁有權之潛在爭議相關的事宜，以及檢討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程序及企業管治政策。特別調查委員會獲授權委任獨立專業顧問（包括但不限於會計師及法律顧問），在調查及內部檢討過程中提供協助，並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董事會匯報結果。於本公佈日期，特別調查委員會有意委任獨立顧問公司綜觀顧問有限公司，負責對其所有關於財務、營運、遵例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之內部控監系統進行審閱。

(c)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本公司董事已為本集團管理層有關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及流動資金管理需求而設立合適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夠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之金融工具預期到期詳情。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二零零八年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於要求時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少於兩年 千港元		
債券	2.00	670	72,121	72,791	70,000
銀行	7.05	13,899	—	13,899	13,040
其他借貸		—	—	—	—
		14,569	72,121	86,690	83,040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二零零七年		合約未貼 現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於要求時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少於兩年 千港元		
債券		—	—	—	—
銀行		—	—	—	—
其他借貸		—	—	—	—
		—	—	—	—

誠如上述分析，銀行貸款13,040,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到期償還。由於兩項銀行貸款均以本集團樓宇及租賃土地資產作抵押，於到期時為貸款續期應不會有任何困難。

35. 金融工具 (續)

(d)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型以已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為基準並使用可觀察現行市場交易之價格或利率作為輸入資料而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按已攤銷成本記錄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於各結算日與其公平值相若。

(e) 其他風險

本集團之買賣及開支交易一般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重大部分的資產及負債均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美元為掛鈎並固定於某一範圍。人民幣不得自由轉換為外幣。在中國，法例規定若干外匯交易僅可由認可金融機構按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訂定之匯率進行。本集團於中國以人民幣以外之貨幣作出匯款，必須透過人民銀行或其他中國外匯監管機關辦理，並須提供若干支持文件以便辦理匯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資料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運地點	本集團 實際持有	應佔股本權益百分比		已發行股本/ 實收股本	註冊股本	主要業務	附註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Future Asia Management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	20,000美元	50,000美元	投資控股	
Tat Lung Medical Treatment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	100%	-	100%	142,900港元	142,900港元	投資控股	
達隆醫學技術(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	100%	100%	-	300,000美元	300,000美元	開發醫療設備軟件	(i)
神州佳美藥物研究(南京) 有限公司	中國	75%	-	100%	3,000,000美元	3,000,000美元	研究及開發醫藥及 藥物	(ii)
神州英諾華醫療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65%	65%	-	1,500,000美元	1,5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醫療 設備	(iii)
Medical China Technology Ltd.	英屬處女群島	75%	75%	-	100美元	50,000美元	投資控股	
南京神州佳美製藥 有限公司	中國	100%	100%	-	5,000,000美元	5,000,000美元	製造及銷售醫藥及 藥物	(iv)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資料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運地點	本集團 實際持有	應佔股本權益百分比		已發行股本/ 實收股本	註冊股本	主要業務	附註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桂林斯美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100%	100%	-	1,000,000美元	1,000,000美元	開發及銷售中藥 用熱帶植物	(v)
China Cambodia Resources Limited (前稱「Allied Luck Worldwid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	1美元	50,000美元	投資控股	(vi)
(Cambodia) Tong Min Group Engineering Co., Ltd.	柬埔寨	100%	-	100%	1,000,000美元	1,000,000美元	森林業務及開發橡膠 種植以生產乳膠產品	(vii)
Forest Glen Group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	1美元	50,000美元	投資控股	(viii)
Agri-Industrial Crop Development Co., Ltd.	柬埔寨	100%	-	100%	1,000,000美元	1,000,000美元	森林業務及開發橡膠 種植以生產乳膠產品	(ix)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資料 (續)

附註：

- (i) 該附屬公司為一間全外資企業，其成立旨在提供醫療設備、醫療設備軟件及有關服務。
- (ii) 該附屬公司為一間於中國南京成立之全外資企業，其成立旨在設立一間醫藥及藥物研究中心。根據與郭萍女士（「郭女士」）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六日訂立之研究項目收購及重組協議，該附屬公司從郭女士購入若干醫療研究項目。有關重組完成後，本集團佔有該附屬公司75%股權，而餘下之25%股權由郭女士持有。
- (iii) 該附屬公司為一間中外企業，其成立旨在於中國南京設立醫療設備生產線。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此附屬公司之總投資額達975,000美元。醫療設備附屬公司擁有權之潛在爭議載於附註2。
- (iv) 該附屬公司為一間於中國南京成立之全外資企業。年內，本公司透過資本出資注入200,000美元。南京德遠會計師事務所已核實200,000美元的資本出資，並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發出有關驗資報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此附屬公司之總投資額達5,000,000美元。
- (v) 該附屬公司為於中國桂林成立之全外資企業。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此附屬公司之總投資額為1,000,000美元。
- (vi) 該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註冊成立，並為（柬埔寨）東盟之控股公司。
- (vii) 該附屬公司為於柬埔寨成立之全外資企業，乃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以總代價208,360,000港元收購（附註20）。其目前為一間投資公司，並負責伐木／木材營運，以及正在將森林範圍開發作橡膠種植以供生產乳膠產品。
- (viii) 該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註冊成立，並為經濟作物之控股公司。
- (ix) 該附屬公司為一間於柬埔寨成立之全外資企業，乃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以總代價270,000,000港元收購（附註20）。其目前為一間投資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實際業務。

五年業績概要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業績					
營業額	31,576	36,081	34,979	38,443	47,927
經營溢利／(虧損)	6,145	(2,000)	(26,472)	(21,630)	89,122
潛在失去附屬公司撥備	—	—	—	—	(15,655)
財務費用	(73)	(301)	(271)	(244)	(972)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90)	—	—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5,782	(2,301)	(26,743)	(21,874)	72,495
稅項	(2,507)	—	(211)	(24)	(1,500)
年度溢利／(虧損)	3,275	(2,301)	(26,954)	(21,898)	70,995
下列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560	(2,167)	(29,378)	(21,989)	68,665
少數股東權益	(285)	(134)	2,424	91	2,330
	3,275	(2,301)	(26,954)	(21,898)	70,995
資產及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493	8,842	7,473	7,379	30,385
生物資產	—	—	2,426	88	—
在建工程	—	760	6,447	18,189	31,950
預付租賃款項	1,089	2,303	2,509	2,563	2,585
無形資產	58,237	57,983	28,090	287,161	516,219
負商譽	(3,089)	—	—	—	—
流動資產淨值	44,762	54,300	53,814	89,760	93,418
債券	—	—	—	—	(70,000)
資產淨值	120,492	124,188	100,759	405,140	604,557
股本	8,350	8,350	8,350	17,050	19,050
儲備	108,358	112,104	86,070	381,215	575,856
少數股東權益	116,708	120,454	94,420	398,265	594,906
	3,784	3,734	6,339	6,875	9,651
	120,492	124,188	100,759	405,140	604,557
每股盈利／(虧損)(港仙)					
基本	0.43	(0.26)	(3.52)	(2.12)	3.81
攤薄	0.4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81